

唐山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行政执法公开情况统计表						
序号	案件名称	罚款(万)		违法行为	决定日期	公开日期
		单位	金额			
1	唐山首钢马兰庄铁矿有限责任公司-35m水平1#进路掘进工作面实测风速为0等案	11.7万	3万	1.-35m水平1#进路掘进工作面实测风速为0.2.-578m主排水泵房水泵与管路不能实现互为备用;3.副井提升机闸瓦磨损和闸瓦异常（弹簧失效）保护功能失效;4.井下电缆悬挂杂乱，间距不符合要求;5.副井各中段安全门防护栏杆高度不足1.5m;6.-578m主排水泵房地面与水泵房入口处巷道底板高差小于0.5m。	2024.2.19	2024.2.25
2	唐山市荣茂矿业有限公司大杨庄铁矿-100m中段主运巷道使用木材作永久支护等案	14.5万	——	1.缺少相邻采区或矿山与本矿山空间位置关系图；2.缺少50m中段平面图；3.-100m中段主运巷道使用木材作永久支护；4.副井提升机闸瓦磨损保护功能失效；5.副井-150m、-190m摇台与提升系统未闭锁；6.矿山通信联络系统不具备全呼、选呼、强拆、紧呼等功能；7.矿井人员定位系统无矿安标志。	2024.3.28	2024.4.3
3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钱家营矿业分公司故意遮挡视频监控案	5万	2万	2024年7月25日19：38分，唐山市技术服务中心网上巡查时发现，钱家营矿业分公司2098E工作面94组液压支架视频监控摄像头被故意遮挡	2024.8.27	2024.9.2
4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钱家营矿业分公司故意遮挡视频监控案	5万	3万	2024年7月30日，-600水泵房视频监控摄像头在当日8：16-13：52期间被人故意遮挡	2024.8.27	2024.9.2
5	迁安市盈利矿业有限公司违反安全管理规定等案	5.75	1.35	1. -58m水泵房2号泵逆止阀封闭不严，水泵回水；3号泵盘根漏水；2. 无轨运人车辆应急门未设有车门开启声响报警装置；3. 未对较大及以上等级的风险，分别制定专门管控方案。	2024.2.19	2024.2.20

序号	案件名称	罚款(万)		违法行为	决定日期	公开日期
		单位	金额			
6	迁安市昊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违反安全管理规定案	29	—	1. 配备的采矿、测量专业技术人员不符合相关标准（采矿技术员裴华保、测量技术员裴鲲鹏在学信网无法查到学历信息）；2. 消坡治理废石掩埋-10m排水平硐硐口，平硐上部边坡的台阶坡面角大于75°，局部有企檐，+5m回风平硐上部边坡的台阶坡面角大于75°，+5m回风平硐口东侧+5m+20m露天边坡有纵向裂缝，对回风平硐构成威胁；3. 排土场未按设计要求修建排水沟；4. 露天边界截水沟结构形式、断面、长度均未按设计施工，截水沟内有滚落的废石淤堵；5. 未进行超前探放水作业（2021年的-10米、+5米分段开拓工程探放水工程，其中设计中水压预计、孔口管止水承压套管长度不合理，缺施工记录，总结报告内容不全，缺少水文分析预测）；6. 主副井供电系统图提升机双电源绘制错误，一期供电系统图主通风机无双电源；7. 人员定位系统安装、使用不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系统录入人员与实际下井人员不符，部分人员均未注明工作岗位，“报表查询-出入井记录报表”模块下井数据不全，定位系统数据更新不及时、位置显示错误，井下分站布置数量少）；8. 监测监控系统安装、使用不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监测监控系统“传感器历史数据”“传感器统计查询”“定位轨迹实时查询”模块无法正常显示统计数据；-100m局扇风速、排水平硐风速历史曲线时间轴显示混乱；各处风速传感器均未设置下限报警值）	2024.3.27	2024.3.28
7	唐山金宇爆破工程有限公司（驻迁安市昊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项目部）违反安全管理规定等案)	21.6	—	1.特种作业支柱工、井下电气作业工配备不足；2.二期辅助斜坡道约200m巷道未按设计要求进行喷浆支护；3.主井、副井提升机检测报告3月3日已过期，未按规定进行检测；4.主井、副井提升系统为缠绕式，钢丝绳未按规定进行检测；5.主、副井开拓工作面通风系统（备用通风机）未按规定检测；6.经查监测监控系统，3月1日至11日，二期斜坡道风速最大值0.1m/s，不符合相关标准；7.探放水设备，缺少孔口止水承压套管、缺少孔口阀门；8.主井、副井提升机闸瓦间隙保护装置失效，部分闸块在停机状态下不抱闸，处于失效状态。	2024.3.27	2024.3.28
8	迁安市九江工贸有限公司护国寺铁矿违反安全管理规定案	14.6	—	1.4月9日8:43至14:10，护国寺矿段西回风井内风机、外风机全部停机检查5小时26分，未向矿调度室和矿领导报告并撤离井下作业人员；2.-360m水泵房水泵工不会熟练使用自救器；3.东副井提升机个别闸间隙保护装置失效；4.护国寺矿段-360m避难硐室应急电源无矿安标志；5.-670m水平安全出口平台有塑料布杂物，梯子超出上一个平台的部分倾角形成反方向，安全出口不畅通；6.耗子沟矿段-30米主溜井硐室局部以及-15m分层交接班硐室未按设计要求进行喷浆支护	2024.6.5	2024.6.7

序号	案件名称	罚款(万)		违法行为	决定日期	公开日期
		单位	金额			
9	河北金厂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不健全等案	49.2	13.7	1. 安全生产责任制不健全，未制定通风科7名职工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2. 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术管理人员对矿山基本情况了解不全，对上级关于矿山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要求重视不足，掌握不清，返聘已退休的张玉海为安全总监；3. 未组织承包单位及其项目部建立健全外包工程协同工作机制，共同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4. 部分井下从业人员不能正确使用自救器；5. 动火作业票中规定在井下和井口建筑物内进行焊接等明火作业，仅审批至矿长，不需要经矿山企业主要负责人批准，不符合规定；6. 矿调度室未对动火作业票进行连续编号保存；7. 未建立监测监控报警记录月报表；8. 2024年1月1日至6月19日，矿井安全监控系统中143中段一氧化碳传感器故障，数据异常，未及时修复；9. 矿山深部开采设计中采用崩落方式处理采空区，实际矿山已变更为废石充填处理采空区，与设计不符，未重新设计；10. 南风井、北风井和盲主井处于岩石移动范围之内，未留设保安矿柱；11. +63m中段9-11线间的矿块未按设计开采，采场一侧通风行人天井未与上回风巷贯通；12. 北部露天采坑与井下+223m和+183m中段贯通，坑底距+143m中段垂直距离15m，初步设计和深部开采设计均未考虑露天边坡稳定性以及可能产生的泥石流对地下开采的影响，排水系统设计未考虑露天坑汇水影响；13. 露天采坑与地下开采系统间未设计顶柱或岩石垫层；14. 露天采坑未设置截水沟，+223m和+183m中段构筑的封堵墙未进行设计；15. +23m中段马头门出车侧设置的 safety门与提升机未实现联锁；16. 矿井未按要求采用物探、钻探和化探相互验证的工程措施进行矿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17. 水文地质基础资料不健全，未建立矿坑涌水量和排水量成果、降雨量台账等资料；18. 水文地质基础资料不健全，未填绘地表塌陷分布图、各勘探线水文地质剖面图、矿坑涌水量和各种相关因素动态曲线图等图纸；19. 图纸绘制不规范，通风系统图中-97m、-137m水平巷道风门位置标注错误；20. 未对外包工程的作业现场实施全过程监督检查（浙江矾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1.负责井下采掘作业范围内的低压设备检查、维修等工作的作业人员未取得金属非金属矿山井下电气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2.现承包井下4个采掘工作面作业，每天三班作业，只配备了5名金属非金属支柱作业工、1名安全检查作业工和1名矿井通风作业工，配备数量不足；3.未配备地质、测量专业专职技术人员；4.2024年5月23日9时10分至14时0分，在河北金厂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井下7中段-19线处动火作业，施工单位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在动火作业前未到现场确认作业条件；河北金厂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未对上述施工作业情况实施全过程监督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整改上述问题隐患）。	2024.7.11	2024.7.13

序号	案件名称	罚款(万)		违法行为	决定日期	公开日期
		单位	金额			
10	浙江矾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驻河北金厂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项目部)特种作业人员配备数量不足等案	14	—	1.外包施工单位浙江矾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驻金厂峪项目部负责井下采掘作业范围内的低压设备检查、维修等工作的作业人员未取得金属非金属矿山井下电气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2.现承包井下4个采掘工作面作业,每天三班作业,只配备了5名金属非金属支柱作业工、1名安全检查作业工和1名矿井通风作业工,配备数量不足;3.未配备地质、测量专业专职技术人员;4.2024年5月23日9时10分至14时0分,浙江矾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驻金厂峪项目部在河北金厂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井下7中段-19线处动火作业,施工单位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在动火作业前未到现场确认作业条件。	2024.7.11	2024.7.13
11	唐山中油冀唐管道燃气有限公司永唐秦10号阀门室分输工程项目一期安全设施设计未经审查擅自建设案	15万	4.5万	唐山中油冀唐管道燃气有限公司永唐秦10号阀门室分输工程项目一期安全设施设计未经审查擅自建设	2024.10.31	2024.11.5
12	燕化永乐(乐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超品种储存危险化学品案	11.5万	—	1.公司超品种储存多杀霉素、代森锰锌、苯甲醇、炔螨特、氯氰菊酯、氢氧化钾等化学品和危险化学品;2.杀虫二车间、杀虫三车间洗眼器阀门无法开启,不能使用。	2024.1.26	2024.1.26
13	河北盛泉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不健全案	—	2.9万	1.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中无生产经理相应安全生产职责。	2024.4.19	2024.4.19